

[台湾]玄小佛作品全集

● 红衣女孩系列

● 青海人民出版社



# 今夜如画

Best Wishes For You

相识的日子

相知的岁月

共渡风雨的洗礼

共享友谊的温馨



7.7  
·9



玄小佛作品全集

红衣女孩系列

# 今夜如画

青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达龙

封面设计：嘉雯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 数据

玄小佛作品全集；红衣女孩系列/玄小佛著. -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1999.6

ISBN 7-225-01659-8

I. 玄… II. 玄… III.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 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6089 号

---

玄小佛作品全集

红衣女孩系列

---

出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 (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行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山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52.125

字数：1,100,000

版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

书号：ISBN 7-225-01659-8/I·391

定价：7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 内容提要

四个面临毕业问题的美院女生，小杉、月桂、阿珠、彩华，鄙视着道貌岸然实质丑恶的老教授；深爱自己的老师，却发现男女之间没有圣洁的爱，有的只是肉体的发泄。当她们想到就要踏足于这个复杂肮脏的社会时，她们迷惘，害怕，但也反抗。“自由竞争不能受到压抑”，她们能抗争成功吗？

序

附

玄小佛作品集

早在数年前向青少年书友介绍席绢作品时我就提起过玄小佛这个名字，那时我把她列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如今玄小佛成了上海的媳妇，再把她归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似乎有些见外了，但的的确确，玄小佛是在台湾成长起来的，处女作发表于台湾，成名于台湾又封笔于台湾，因此，即使作了“阿拉是海人”（她也还一样是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本名何隆生，祖籍江西省、出生在基隆，何自然是父姓，在基隆所生，所以叫隆生，至于何以起笔名玄小佛，是因为亲人信玄学、礼佛吃斋？还是她自身有过这一类渊源。不容而知，但台湾武侠小说作家于东楼先生说过：“玄小佛的笔名，影响了她的一生，小佛两字太重，大佛小佛不能乱用，而她恰恰用作了笔名，因此一生凝重。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是玄小佛的人生特色，也是她的作品特色。她

## 序·阡陌

玄小佛作品集

的文学事业一度如日中天，曾和琼瑶分庭抗礼过，但终究没有压过琼瑶，不是因为才气阅历，而是因为她总是陷身于爱的漩涡与梦幻之中，如果晚恋几年的话她的文学成就会更高。”

阡陌以为，止因为玄小佛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浴身于爱河才有连绵不绝的文思，才有时而清新婉约，时而豪情万丈的文气，才有曲折生动的情节，才有不竭的缠绵的爱情故事，才有这三十七部小说，才有成千上万为一个个悲剧而抹尽眼泪，为一出喜剧而尽展笑颜的忠实读者。

大凡写爱情小说，必不可少的是关于爱的体验。很难设想一个没有谈过恋爱的人能够写出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自身就是一个在滔滔爱河中畅游过的优秀选手，她自身就上演过无数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愿意公开自己的情史的话。那我想一定是世界最生动的情史之一。

玄小佛十八岁时首出了处女作《白屋之恋》由台湾著名电影导演白景瑞搬上了银幕。

玄小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又是风起时》；

玄小佛的成名作则是《踩在夕阳里》，自《踩在夕阳里》走红。玄小佛声名鹊起，一时佳作连篇涌出，与当时已经红遍南天的琼瑶平分秋色。她的许多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和荧屏，因此推动了小说创作和知名度的成长，成为实力派爱情小说的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的作品总体上是爱情小说一个大类细分又

可以分成二个不同类型。一类是纯情系列，一类是黑白道系列。接近社会问题小说。对于已经出版的三十七部作品，短短的一篇序或前言不可能一一作详细介绍，只能选最具代表性、最具特色的两种作品让读者可以一斑窥全豹。

需要说明的是：阡陌的介绍不过是领大家到了玄关之处，只有大家静心去读，才能窥其堂奥，领其真谛。

《踩在夕阳里》是玄小佛纯情系列的代表作，也是他的成名作，这部作品所叙述的爱情故事具有三大特点：一是情节生动、起伏跌宕、波澜回旋，可读性极强；二是人物个性鲜明、颇具典型意义；三是生活层面真实感人，透射出情爱哲理。

小说起始如涌泉，叶叶冒泡，自然溢流，继而潺潺缓流，然后不断向前，遇阻则拐弯，遇跌则倾泻，珠飞晶溅，飞风洋洒，汇成奇异景观，再往下，湍湍渐成，轰鸣奔腾，看这部小说如同看一条溪流穿山岭变成大河的全过程。

《踩在夕阳里》起因于女主角沙兰思偷摘楼下人家的木瓜，引起小纠纷，因小纠纷而注意对方，发展下去，楼上楼下一只吊篮互传书信，暗涌款曲，渐渐萌发爱意，小说开头写得令人开心，时常忍俊不禁。而沙兰思在屋中堵住了小偷唐吉，大度而巧妙的处理，使唐吉良知爱启，改邪归正，后来成了全书不可或缺的穿针引线的重要人物。运用之妙，不由得你不

佩服玄小佛文思之巧。

小说第二章写出主角乔克尘同沙兰思热恋的情感弯迁，严肃懂事，从不胡来默默栽培爱情之花的乔克尘与骄傲、自信、刁蛮、任性的沙兰思之间充满性格冲突的爱，一开始就打下了悲剧色彩的印记，而玄小佛偏不把它写成悲剧。

第一次爱情危机是在沙兰思看见乔克尘陪同本公司职员陈爱云时，醋的炸弹大爆炸；第二次危机则是风流无状的沙父与沙兰思在电视台相遇，看见父亲与她素来不屑与之为伍的歌星相拥在一起，引发了气恨的炸药包，自尊、自信的火药一起爆发，而沙兰思不加控制地率性所为，不听任何人的劝告，一意孤行地冲击自己的恋人，这一切使得乔克尘受到了强烈震动，使双方由热恋的欢乐一下跌入了痛苦之渊。

第一次危机是在谅解和委屈求全中平息的，这个解决过程告诉读者一个爱的原则，即是：如何处理爱的过程中的矛盾，道歉和把握道歉的时机是爱情成功的关键，这可以视之为金科玉律，谅解和委屈求全是维系和巩固爱的关系的最佳粘合剂，刁蛮、任何是爱的大忌，猜疑和嫉妒是爱的大敌。

第二次危机中沙兰思不肯原谅父亲的过失，不肯和解而盲目排斥一切人的劝解，迁怒一切人包括真心相爱的乔克尘，造成了乔克尘重大的心灵伤害，而沙兰思负气出走西欧，而又逾期不回，且不给乔克尘任何音讯，酿成了乔克尘更为巨大的伤痕。失恋后大哭

数天而陷入爱的盲区，麻木地应承一切，在母亲的撮合下与陈爱云有了爱的接触。沙乔之间一对原本美满的鸳鸯，就此天各地方，令人扼腕，让人为沙兰思的刁蛮、任性和超强得近乎愚顽的自尊而黯然神伤。

如果沙乔之间的爱情就此了结，那么这故事以悲剧结尾也可算得上是完整。如果轻轻巧巧地团圆也会流于平常。玄小佛之不同之处就在于她善于安排故事。接下来的情节大起大落，大悲大喜，一个言情故事居然可以安排得如惊险小说一般扣人心弦，让读者为人物命运悬心吊胆，虽不是生死之悬，却也够教人回肠荡气的了。

得知乔克尘与陈爱云要结婚，心中深爱着乔克尘的沙兰思立即从欧洲飞返台北，找到乔克尘，如果她能放下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愚蠢信念，温婉地投向乔克尘的怀抱，那么一切历史都将改写，然而沙兰思就是沙兰思，她不会认错，即使心是豆腐做的，嘴也像刀子，她以她自己的方式去表达，逼迫乔克尘在二十四小时内退婚，与她结婚。

乔克尘认为他是深爱沙兰思的，但办事素来认真的他认为不可能在二十四小时内首先伤害了陈爱云，然后马上再抚平陈爱云的创伤，沙兰思故态复萌，发了一通火后，负气自嫁曹述成，要他在二十四小时内娶她，小说发展到此可以说是风云突变、再变、又变。真如同夏威夷海边的冲浪者面临的大潮巨澜，一会儿被抬上浪尖，一会儿被打入谷底，那震荡心灵的

序 · 肝胆

天籁之声如轰震五洲的雷霆，撞击着每一个当事人的  
心。

乔克尘终于战胜了爱海的巨浪，载沉载浮又跃上了  
了浪峰，他决意结束与陈爱云的关系，找回沙兰思，  
然而命运掌握在玄小佛手中，她不是作寻常的生死关  
头的描写，“飞马赶到，大呼刀下留人。”挽救这行  
将最后死亡的爱情，而真的让乔沙之间的爱情走向无  
可挽回的绝境，等到乔克尘悟透一切，赶到法院时，  
生米已成熟饭，沙曹二人已经成了法定夫妻，乔克尘  
跪倒在地欲哭无泪，心尖滴血，眼睁睁看着自己钟爱  
的人成了他人的堂上妇。玄小佛之高明在于旁出意外  
之笔，她让乔克尘战胜了自我的心理障碍，战胜了法  
懦这一性格缺陷，代之以醒悟后的勇猛，去作无畏的  
拼抢。他终于悟透了想爱、敢爱、会爱这一新时代新  
的爱情理念。而沙兰思情感历经磨难，终于明白了自己  
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自信心，好胜心是自己为自己  
营造的精神囚笼，她终于走近了真诚。

小说是以沙兰思回到初恋之地为结束的，全书是一  
出时而令人感慨唏嘘，时而令人会心微笑，带着喜  
剧意味的正剧。

年轻的玄小佛时年不过二十刚刚出头，却以此精  
彩绝伦的手笔挑战琼瑶，确实令人刮目相看。她以如  
此成熟的笔触写出如此动人的爱的心得，更是琼瑶所  
缺乏的，这决定于他们两人不同的爱史。

《谁敢惹我》是玄小佛作品的另一种类型。小说具有很强的镜头感和视觉冲击力，如读影视剧本，一闭眼有声有影，人物形象动作于眼前，令你挥之不去。

惊呼声……满身是血的杀了人的小妓女……贵妇人夏红尘……时隐时现的目击证人……

夏红尘根据年令特征以及小妓女自报的家世，断定杀人者是自己失散多年一直在寻找的女儿丹丹，接下来的故事围绕着保护弃女和随之出现的陶姓男子以及黑道人物夏红尘、林律宗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展开。原本看似一个平凡的因果故事，越深入越知不那么简单，直到后半部故事发展到了当紧处，弃女丹丹爱上了林律宗的儿子林凯元，使得林律宗不得不公开他们之间的关系，原来丹丹是他与夏红尘的亲生女儿，她与林凯元是不能结婚的同父异母的兄妹。这一来，问题似乎逆转了。故事发展的方向应该是割裂情感的巨大哀痛，然而玄小佛笔下意外迭出，丹丹被绑架，夏红尘护女的强大母爱，驱她舍命与绑架者相搏，这深深感动了丹丹，她说出了真情，原来她不是丹丹，他们与陶雅诚一起设计了这个陷阱，目的是为了把黑道老大林律宗与夏红尘抓起来，绳之以法。因为是他们害死了陶的弟弟、假丹丹的恋人小宗。这一新的视点，把小说推向另一个方向，故事急转直下，变成了黑道人物必杀假丹丹和陶雅诚，而夏红尘又要拼死不让林律宗得逞……小说至此主题立意方真相大

♥ 序 · 卯陌 ♥

白，原来是一部反毒扫毒，深具积极意义的书，这种题材本身就决定了它的惊险性和可读性。

玄小佛的大部份作品可以归入上述两类，读者在阅读这些作品时，还将有自己的深刻体会，还将领略她那巧妙的构思。优美的文笔，哲理的语言，获得一种莫可名状的享受。

这是我称她为四大名旦之一的原由。

顺带还要告诉读者一点，玄小佛真作就这三十七部，以后在玄小佛没有宣布再次重出之前，不管再出来什么新作，一概都是假冒，因为玄小佛已经封笔。

1998年12月12日写于羊城华夏

# 1

“今夜的星星大的像拳头！”

这是李岩对林小杉讲的第一句话。

这是句意象鲜明的话语，小杉不由得不顺着这句话，仰起头来，看看今夜的星星，是不是真的大如拳头！

是大如拳！果然。

林小杉不敢相信，台湾有这么大的星星。

“不要呼吸，星星会更大。”李岩对林小杉说了第二句话。

小杉忍住气，胸腔鼓起来，不知是什么作用，小杉真的觉得天上的星星更亮、更大了。

接着，李岩的双唇印上了小杉的额头。

然后，肆无忌惮的迅速移向耳根、发脚、颈窝和胸前那道浅浅的凹地。

小杉手足无措。

在他们这所学校里，女孩子如果受到男孩子的性攻击，是不作兴喊叫的。

大家认为，一个有名有姓，在学校里有人指指点点的女孩子，是可以用言语、肢体来控制一切的。

如果，你不能控制和你约会的男孩子，那么，出了什么事只有默默承受。

大喊大叫“救命”之类的封建术语，会是她们这学校里立刻流传开来的大笑话。

李岩的动作愈来愈粗鲁，他扯开小杉的衬衣，像剥开蛋糕的衬纸。

小杉不敢喊叫，虽然李岩没堵住她的嘴。

小杉也不放弃挣扎，因为她不愿同学知道，她和李岩有任何苟且行为。

李岩是她们的油画老师，勾引老师来获得高分、奖学金和参加校外展览的机会，是有些人惯用，但为清流所不耻的行径。

小杉坚决抗拒李岩的原因就在这里。

小杉相信，终有一天，她可以在艺术界里扬名立万，她不需要老师的“栽培”。

如果李岩不是老师，小杉对李岩是不讨厌的。

中等以上的个头，浓眉大眼，喉结暴起暴落，十足男人？

现在，这男人在吸吮她的身体。

男女间事，小杉知道不少，她知道，她只剩一分钟来制止李岩。

否则，她再也抵挡不住，整个身子就要交给李岩，让李岩去发落了。

挣扎着，小杉终于迸出一句话：“不行，你是老师，不行！”

这句话有效。

李岩猛的推开小杉，像推开一堆带细菌的肉。

李岩能这么快刹车，让小杉觉得受辱。

一扬手……

“啪！”

小杉挨了李岩一巴掌。

原来，小杉要给李岩一巴掌，竟然给李岩一把抓住，反吃了一巴掌。

“如果我不是老师呢？”

“那可以。”

小杉回答的很爽快，顺便吐了口口水在李岩脸上。

李岩炙热的脸上，慢慢浮起笑容，他食指刮下小杉吐的口水，抹在小杉的颈子上。

他，走了。

小杉的心还没冷下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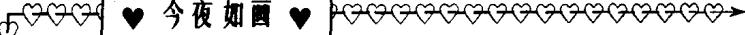


这是一所培养艺术人才的学校。

学校里聚集了来自各地，会一点巧艺，懂一点学理，自己认为自己很有天分的大小天才。

天才，当然是有的。

江山代有才人出，可能毕加索就转世投胎在这群学生中。



艺术就是生活，有一群人有心学艺术，对社会的生活，一定有相当可以预期的贡献。

也有学生相信，艺术是可以商业经营的。

五花八门。

五花八门不就是艺术吗？



小杉回到寝室。

空荡荡的寝室，只有小杉的脚步声。

室友们都没回来。

因为，现在只是凌晨一点。

通常天要亮了，才有人回来补睡一觉的。

小杉把自己摔在床上，心情坏透了。

李岩，是学校里最登样的老师。

一手油画，虽然不能卖好价钱，功力实在不比成名的大画家差。

但是，学校里几位有地位的关键人物，好像不喜欢李岩，所以，李岩比较得意的学生，总是选不上校际比赛。

虽然如此，喜欢李岩的女学生不在少数。

前阵子还传说，一个学声乐的男生，暗恋李岩不得，发了神经病去住院。

李岩在女学生群中的身价，因此更是暴涨。

有人主动勾搭过李岩。

但是，李岩一派守身如玉，抵死不从的模样，就有人恨恨的说他的酸葡萄——搞不好，那小男生

住院，真的和他有关。

这样的传说，小杉原来也信，也觉得可惜。

但是，李岩今晚的表现，使小杉确信，李岩是百分之百的男人。

唯一的缺点是，太冷静了。

小杉第一次遇到，像李岩这样的男人——侵略如火，不动如山。

小杉愈想愈恨。

那个男人不是看到她，就像眼珠要掉出来。

小杉知道，自己的优点在哪。

第一，皮肤不但白，而且嫩、滑，全身上下找不出一丁点疤痕。

第二，五官不见得多么出色，但是，配在一起，就搭调、协调、有味道。嫌瘦的鼻子，显得挺拔，嫌厚的下唇，显得性感，原来普通的眼睛，割了双眼皮之后，又大又亮，同时不减原先的妩媚。

第三，个子不高，但是腿长。

这样就够了，没有人不想扑上来，咬她一口。

小杉固定和几个男生约会，给他们拉拉手搂搂腰星期例假日给他们亲亲嘴。

没有人不满足，没有人抗议。

小杉在等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

在等到白马王子之前，她不能让同学们笑她是没人要的老太婆。

再半年多就要毕业的高年生了，身边没几个男生，会给低年级的女生嘲笑的。